



# 御赐吉祥物

答书

原名《吉祥物语》

据说，皇上御赐给太后一个吉祥物……吉祥物不仅会耍贱会卖萌而且还得一手好死，居然还升官发财……

萌派 作者答书讲述

最高冷太后  
最狗腿吉祥物 之间  
不得不说的宫廷秘闻

《天下同萌》系列  
再创辉煌之作



高冷太后

做哀家的吉祥物，可是要付出代价的！

太后虐我千百遍，我待太后大过天！

励志吉祥物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 ☑ 会卖萌
- ☑ 会作死
- ☑ 会做娇
- ☑ 武功高强
- ☑ 专治各种“不服”

吉祥物全技能 get!

# 御賜 吉祥 物

答書

南京大學  
藏書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御赐吉祥物 / 咎书著. -- 南京 :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5

ISBN 978-7-5399-8686-9

I. ①御… II. ①咎…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11682号

书 名 御赐吉祥物

---

作 者 咎 书

出版 统 筹 黄小初 邹立勋

选题 策 划 石 颖 王红依

责任 编 辑 胡小河 姚 丽

文字 编 辑 姚 雪

责任 监 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集团 地 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集团 网 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 地 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00毫米 1/16

字 数 200千字

印 张 16

版 次 2015年11月第1版, 2015年11月第1次印刷

标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8686-9

定 价 26.80元

---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 御赐 吉祥

## · 目 录 ·

第一章 一个合作死的吉祥物 / 001

第二章 太后召吉祥物去战斗 / 029

第三章 哀家会揭穿你的身份 / 049

第四章 有些人是不该触碰的 / 073

第五章 一颗破碎了的玻璃心 / 099

第六章 我爱你你爱他他爱你 / 125



# 御赐吉祥

## · 目录 ·



第七章 时至今日，对错难分 / 149

第八章 哀家也能不爱你，滚 / 1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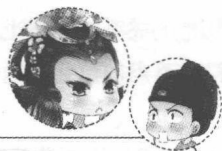
第九章 吉祥物简直霸气威武 / 184

第十章 知己知彼，百战不殆 / 211

番外 幸福生活 / 236

番外 那是他再也见不到的帝都 / 242





## 第一章 一个会作死的吉祥物

### 《关于我的人生计划》

我来到积善宫已经十天了，不过直到现在，我还没有荣幸靠近太后，这让我十分痛心。能把太后伺候好是我的毕生目标，我希望我的目标能早日实现！

### 《善良的我》

今天宫女小琴来问我累不累，还想要帮我擦汗。古语说最难消受美人恩，在我看来，丑人恩也是很难消受的，于是我拒绝了。不过我并没有当面说她丑，因为师父从小教育我要做一个善良的人！善良的人是不会当面说别人丑的，所以我写了下来。

### 《伺候太后的一千零一个技巧之一》

入了积善宫已有半月，虽然还未见到太后，不过我在脑海里时刻都在钻研着如何将太后伺候好的技能。今日午时干完活后，我看到深得宠信的小银子公公从内堂里精尽而亡地走出来，脸色只能用惨不忍睹形容。我决定为了太后，一定要练好身体，绝不能当下一个小银子公公！

……

薛英暮看完这一页后，不由得捏紧手上的手记，脸色铁青。

今日她发现梳妆台上平白少了她爹爹留给她的海水玉坠珠明凰和一串孔雀绿的翡翠珠链，当即下令搜宫盘查。谁知那两样东西没查到，却搜出了一本记录着乱七八糟事情的手记。

手记的封面上龙飞凤舞地写着“陶公公”三个大字。

对于这个陶公公，薛英暮是有印象的。

前几天戌时时分，凤承渊特地来她宫里说手下有一个机灵的小太监能担大任，刚好

补了她宫里的空缺。

薛英暮本不愿答应，然而凤承渊恩威并施，甚至连“就当是朕送给太后一个吉祥物”这样的话都说出口了。

自从凤承渊登基之后，她和他的关系就算得上是貌合神离，薛英暮考虑再三，终究是应允了。无论这是不是一个打破冰点的机会，她都不愿错过，毕竟那个人是凤承渊，是她曾经那样信任过的人。

人虽是到了她的宫里，但进来的第一天，薛英暮便直接将他丢给了小银子。

薛英暮又扫了几眼那扭扭曲曲的字迹，觉得是时候找这个陶公公好好谈谈了。

陶瑾然来得很快，事实上自打他进了积善宫之后，无时无刻不在等着太后传召他。陶瑾然抹了把脸，终于让他给等到了！

“太后吉祥。”陶瑾然弯腰跪下，这句话说得又甜又软，声音却还十分洪亮。

薛英暮正端坐在椅子上，喝着上好的燕窝，见他进来，一双精致的凤眼似看非看地打量他。

凤承渊说得不错，这小太监长得很白，一张脸圆嘟嘟的，远远看上去粉雕玉琢的，就像个团子。而且他的眼睛又大又亮，像极了黑夜里闪耀的烛火，整体感觉十分乖顺，即使担不了大任，放在积善宫里当吉祥物也是极其养眼的。

薛英暮移开视线，将那本手记丢到他面前，沉声道：“这都是你写的？”

她的语气听上去有些骇人，陶瑾然不禁将头低得更低。他嗖的一下捡起手记，顿时有种隐私被人偷窥的感觉，委屈地眨眨眼说：“是的，太后，宫里不能写手记吗？”

薛英暮虎着脸，厉声道：“不是不能，而是哀家想听你解释一下什么叫作‘精尽而亡’。”

陶瑾然努力回忆着这个词语出现在自己手记里的哪一页上，然后恍然大悟地耿耿站在一旁的小银子，一本正经地点点头道：“就是小银子公公伺候太后伺候得很辛苦，精力用尽，快要死了的意思。”

站在旁边的小银子额头突突地冒青筋，愤愤地哼唧一声。

薛英暮并不纠结于这个问题，事实上此次她更想摸清这个小太监的来历。

她摸索着燕窝盅的花纹，目光灼灼地问道：“你既会识字，又会写手记，就是上过私塾了？”

陶瑾然摇头，眼睛里有一丝悲戚和清苦，他说：“奴才家境贫穷，没上过私塾，字都是自己学的，做不了大文章，只能闲暇的时候自己写写打发时间。”

大齐朝当太监的大多是家境贫穷的，因而他这种说法和辛酸的表情并没博得薛英暮多少同情。

她闻言只是冷笑了一声，用手狠狠地拍了一下桌子，说：“既然知晓做不了大文章，就更不该写出这等东西来，简直是哗众取宠！”

自古以来，位高权重的女人没有落下什么好名声，薛英暮贵为大齐最年轻的太后，更是毫不例外。

宫外就四处散播着关于她的诸多流言。有人说她是天煞孤星，克父克夫，薛家一门忠良与先皇指不定便是被她克死的，如若再让她当几年太后，大齐必会有大祸降临。也有人说她是姐己转世，红颜祸水。当年嫔妃、全贵妃风头鼎盛，而她不过是小小一惠嫔，如若不是用了什么狐媚招数惑主，先皇怎会将今上交给还是碧玉年华的她来抚养？

什么传闻都有，总归是没有一个好的。而这些传言总是渐渐地渐渐地就飘到了薛英暮的耳朵里。

薛英暮的脾气虽不好，但进了宫之后她学会了忍耐，更何况即使她压得住流言蜚语，也堵不住悠悠之口。不过她也绝不会眼睁睁地让人在她的眼皮底下冒犯她！

薛英暮看了一眼站在堂下满脸真诚的陶瑾然，突然想起了凤承渊说的“这个太监不仅机灵，而且还会点功夫”来，她脑子里便有了欺负人的主意。

薛英暮让小银子扛了一把平日里宫中戏子耍的大刀，然后悠悠地让他将大刀给了陶瑾然。

陶瑾然接过大刀，只是那刀的重量不轻，接手的瞬间他险些摔倒。他堪堪站稳之时才睁大眼睛，笑嘻嘻地道：“太后的意思是？”

“哀家听皇上说，你武功高强，这些日子在积善宫里做了些杂事，真是委屈你了。既然你身负武功，就该担起更多的责任来。从明日起，每至午时，你都到积善宫外扎马步掂大刀一个时辰，也算是不负你的好武艺。”薛英暮的声音中带着不可违抗的压迫感。

陶瑾然的眼睛一瞬间睁得更大，他皱着脸，咬着牙，只觉得胃里直泛酸水。

扎马步是学武最基础的动作，当年他学武时，扎一下午都不稀奇，但是掂着这么重的一把大刀扎马步……那便不是稀奇，是折磨了，而且明摆着“是我知晓你不敢反抗的折磨”。

陶瑾然哭丧着脸，哇哇叫道：“太后，奴才惯使剑，可以抱着剑扎马步吗？”

薛英暮不轻不重地看他一眼，声音硬邦邦地道：“你这是在与哀家讨价还价？”

“不敢不敢。”陶瑾然的头摇得像拨浪鼓。

他现在只能暗暗庆幸，幸好还是初春，天气不算炎热，等到了酷暑时节……那才叫苦不堪言。

薛英暮再也不看他一眼，说：“既然不敢，还不遵旨退下。”

陶瑾然难得有机会见到太后，他这才敢抬头看了眼薛英暮，只见正座上端坐着一个身材纤瘦的女子，头上的珠钗耀眼，眉毛画得如柳叶弯弯，嘴角微抿，张扬中还带着沉稳，看上去七分英气三分柔和。

薛英暮似乎注意到了他的视线，扭头来看他，陶瑾然不敢再看，匆忙地移开了视线。他虔诚地捧着大刀，伸长脖子道：“奴才在宫外就听过太后的为人，一直心向往之。奴才对太后的忠心日月可表，如今太后要让奴才扎马步，奴才从明日起就规规矩矩地扎，绝不辜负太后半点的信任！”



薛英暮倨傲地抬了抬下巴，挥手让他退下。

陶瑾然恋恋不舍地又偷看了薛英暮一眼，才捧着刀战战兢兢地走了。

陶瑾然退下不久，积善宫的掌宫海青就从外匆匆走来。海青是自小服侍在薛英暮身边的丫鬟，伶牙俐齿，与她一同长大，也算是薛府的老人儿，素来得她信任。薛老将军死后，海青更算是薛英暮在深宫里唯一亲近的人。

海青进来的时候，屋中还有未散去的淡薄清香，轻纱被拢起挂在床沿。薛英暮斜靠在床上，手拿着一本书，静静地翻阅着。此时的薛英暮与刚才不怒自威的样子截然不同，反倒更有几分娴静如水的温润。

海青将脚步放轻，左顾右盼了一会儿，才悄声道：“太后，奴婢听说您适才召见了从永安宫来的小太监。”

永安宫是凤承渊平常歇息的宫殿，陶瑾然是凤承渊推荐的，自然算是永安宫来的。

薛英暮目光不动，手又翻一页，轻嗯了一声。

海青上前几步，恨声道：“太后，这些年永安宫的那位白眼狼对您动了不少歪心思，那太监是他安插进来的，当也是一心向着白眼狼，奴婢是真怕您被白眼狼坑第二次。太后，您可要慎重啊。”

她话里的“白眼狼”指的是谁两人都心照不宣。

海青跟在薛英暮身边多年，在只有她们二人的时候，嘴皮子不由得松了不少。薛英暮当年与凤承渊相互扶持，薛府根基深厚，凤承渊能顺利登基，薛英暮的功劳绝不算小。谁知他登基之后，却变得冷漠无情。这段出力不讨好的过程，被海青称为“太后被坑的第一次”。

薛英暮的视线终于从书本上离开，她合上书，慵懒地道：“那你来说说，哀家倒是想知道他还能如何坑哀家。”

海青思忖片刻，没想出个确切答案来，她懊恼地跺跺脚，说：“奴婢自然不希望太后被坑，只是太后还是应小心为上。”

“这道理哀家当然晓得。正是因为要小心，哀家才将那陶公公从暗处转到了哀家看得见的、容易掌握的地方，你觉得哀家像是那种任人宰割的人吗？”薛英暮嘴角一抿，反问道。

海青见太后脑子还在转，当即有了喜色，反应很快地道：“不像，自然不像。太后天资聪颖，从来只有宰割别人，没有被宰的份。”

薛英暮望着她，怎么听怎么觉得这句话是明褒暗贬。她靠在枕上，十指交叉，闭着眼沉着地道：“你去给那小太监单独安排个住所，毕竟是永安宫过来的，还是皇上亲自推荐的，自然要与众不同一点。”

海青眨眨眼，一副低头应承的样子。

与众不同，当然当然，永安宫过来的一定会住得很“与众不同”！

海青有了整人的法子，立即退下去办太后交代的事情。

薛英暮睁开双眼，眼里露出几分清明，凤承渊是一心想将她从太后的位置拉下马，而她……

薛英暮望着榻上软绵的十香浣花软枕，这软枕还是凤承渊当太子时，她亲手绣的。只可惜，再也没有机会给他。薛英暮摸着软枕，仿佛是在摸着那段相濡以沫的岁月。似乎在她记忆深处，又见到了那双纯净的眼眸。那时不觉得，现在想起，只觉得那段岁月真的好短好短。

陶瑾然今日被太后召见，心里那叫一个喜啊，回房后又被告知太后“特地”赏赐了个单间给他住，更加乐不思蜀，只是去了被分配的房间才知道什么叫作乐极生悲。虽是单间，却连通铺都不如！

门是风一吹就开的，茶壶是只有壶没有盖的，椅子是三条腿的，桌子是摇摇欲坠的，床是一睡就塌的……

可怜他将将躺上去，不仅在地上卷了一层灰，还把脑袋撞出了一个包。他躺在木板上，跷着腿，乐观地觉得这是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的前兆，说不定明日太后便有什么重任要交托于他。

如此一想，陶瑾然平衡了，甜甜地睡了过去。

翌日，陶瑾然头顶个大包去拜见太后，不过他的声音听上去却还是有几分兴奋：“太后吉祥。”

陶瑾然长相很俊秀，是以额上凸起的红肿显得更加突兀，薛英暮看了好久，才问道：“这包是怎么回事？”

陶瑾然看了面无愧色的海青和极力憋着笑的小银子一眼，夸口道：“奴才昨晚入睡时，在脑海里反复回想着太后那惊为天人的绝世之姿，这一想，便久久无法入眠，于是翻来滚去间……”陶瑾然弯了弯腰，有些羞愧道，“就摔到地上了。”

“是吗？”薛英暮淡淡道，也没说信不信，只是挥手叫海青拿了几幅画来。

“这是太后的御笔？”陶瑾然诚惶诚恐地接过来，连手都在发抖。

薛英暮看上去心情颇好，说话的时候露出了嘴边的梨窝：“不，这是宫廷画师根据哀家的模样描摹的。”

陶瑾然更加惶恐，道：“这……奴才不敢收！”只是他的一双大眼睛却明显地亮起了光芒。

“无妨，”薛英暮道，“依你所说，哀家的样子令你夜不能寐。既是如此，你便日日看着吧。我瞧你那额头上的包比昨日光秃秃的额头要顺眼不少，记得明日也捧个一样的出来。”

陶瑾然：“……”

什么叫作自作孽不可活？如果可以的话，陶瑾然真想在地上打几个滚耍赖求太后收回成命，可惜不行！

海青在一旁咯咯地笑。

不久后，陶瑾然抱着一堆画卷走了。

皇上今日的心情不是很好，这一点永安宫的总管黄公公一眼就瞧了出来，只是他瞧是瞧出来了，却不知原因为何。

按理说，这些日子朝政安稳、后宫安稳、西域安稳、突厥安稳，皇上还在不高兴些什么呢？黄公公咬着指甲，不得不承认这个问题太有难度了。

凤承渊退朝之后，便一直在紫宸殿批改奏折，奏折上的内容大都是喜事，有弹劾史家的，有说突厥之战大捷的，还有很多，可他看着却高兴不起来，心头像被什么东西压着，闷得很。

黄公公瞅了几眼皇上的脸色，壮着胆子道：“皇上，太后昨日召见了您推荐的那个小公公。”

凤承渊嗯了一声，眼也不抬，似乎对这件事情浑不在意的样子，但是黄公公还是看到了他拿着毛笔的手有一瞬间的微颤。

黄公公原先伺候的是先皇，先皇驾崩之后，他就继续伺候今上，有些话能说有些话不能说，他还是知道的，于是他闭紧嘴巴，当作什么都没看到。

凤承渊又批改了大半个时辰，才抬起头来，他活动活动手腕，声音低缓道：“继续监视积善宫，有消息及时向朕禀告。”

黄公公忙道“是”，凤承渊这才拿起毛笔，面不改色地继续批改。

黄公公扁着嘴，他记得今上还是太子的时候与太后的感情甚好，登基之后一切却都变了。太后在积善宫里足不出户，皇上一个月才去请几次安，没有人知道为什么会变成这样，包括他。

黄公公低着头，只觉得大齐的两任皇帝，心思是一个比一个要深。

陶瑾然走后，薛英暮吃了几口点心，点心的味道很腻，她与凤承渊以前常常一起吃，当时觉得极好的味道，现在放在嘴里却是甜得发苦。

薛英暮也不勉强自己，吃了几口便放下了。海青凑在薛英暮的耳边贼贼地道：“太后，奴婢这儿有一个消息，您要听吗？”

薛英暮拿起锦帕擦了擦手，看上去像是有兴趣又像是没有兴趣，一直也不说话。

海青自讨了个没趣，不再卖关子了，直接道：“奴婢听说柳大人昨日在早朝上弹劾了史俊豪。”

“柳大人？”薛英暮的眼珠微微一转，在脑海中飞快地搜寻着对应的人选，“是柳佩轩大人吗？”

柳佩轩是礼部右侍郎，风雅清俊，他的兄长柳良乃是六部之首。柳家几世为官，与根基深厚的薛家、史家并列为三大家族。只不过凤承渊即位之后，更看重由自己亲手提

拔起来的那些新秀，对三大家族不免敷衍了不少。

“是。”海青兴奋地道。

薛英暮追问道：“他弹劾史俊豪什么？”

“上青楼。”

在大齐的律法里面，官员上青楼虽不是重罪，但轻则扣俸禄，重则降级挨板子。

薛英暮摇了摇头，说：“这罪未免太轻太普遍了些。莫说是史俊豪，当朝官员洁身自好不上青楼的人本就少之又少，更何况史俊豪乃是史家独子，皇上怕是对史俊豪丝毫惩罚都没有吧。”

史俊豪也是三大家族中的人，乃是御史大夫。他的老爹史孝比柳良的官更高，家底比柳家更深。而他本人比起柳佩轩来，虽官高一截，但风评却不如他的百分之一。若说柳佩轩是帝都深闺女子的梦中情人，他则是她们不愿提及的噩梦。

“太后猜得是，皇上只说了句‘下不为例’，莫说是降级，连俸禄都未减一分，真是便宜了那家伙！”海青咬牙恨恨地道。

薛英暮是一副早知如此的表情，她说：“可惜了柳佩轩。他虽有赤子之心，但对官场上的事情终究比不上他兄长老谋深算。”她叹口气，又加了句，“去跟李林说一声，让他以自己的名义请柳侍郎进宫小聚一趟。”

李林乃是薛老将军的旧部，现今的禁军统领，长住在宫中。

“是。”海青道。

薛英暮去御花园时，除了海青外本没想再惊动旁人，谁知刚刚走出积善宫，就见陶瑾然正掂着刀一丝不苟地扎马步。

陶瑾然见她出来，立即急切地问道：“太后是来视察奴才的吗？”

薛英暮这才想起她给他布置了每日午时要完成的任务，当下便走过去，装模作样地视察视察。视察到一半时，薛英暮突然想起他是永安宫的人，便生了带他同去御花园的心思。

薛英暮沉声道：“你将这刀放回原位，与哀家一同去趟御花园。”

陶瑾然掂着刀，俊秀且圆嘟嘟的脸上此时满头大汗，他说：“太后吩咐奴才每日午时掂大刀扎马步一个时辰，现在一个时辰还未足，奴才不敢有违太后英明神武的懿旨。”他说到“英明神武”四个字时，有意加重了音。

这是在侧面地表达对她懿旨的不满，逼着她收回去？薛英暮眯着眼看他，目光有些危险。

“奴才是个听话的人，除非太后收回懿旨。”

“……”

嗯，不是侧面，是正面让她收回去。

海青在一旁中气十足地道：“太后说出的话从没有收回来的道理，陶公公，你也太异想天开了吧。”

陶瑾然理直气壮地道：“我在和太后说话。”

“你！”海青几时被这般无视过，愤恨地欲掌他嘴。

薛英暮抬手阻止她，冷冷地看了陶瑾然一眼，慢条斯理地威胁道：“皇上将你交到哀家宫里时，说是给哀家一个吉祥物。既是吉祥物，自然是要佑哀家吉祥的。你可知，不听话的吉祥物，会有什么下场？”

吉祥物咽了口唾沫，道：“不……不知道。”

薛英暮慢吞吞地道：“积善宫不远处就有口井。那口井，”她顿了一下，停顿的时间故意放长，“死过人。”

陶瑾然拿着刀的手微微地颤了颤，以肉眼不可测的速度迅速跑开，又迅猛地跑回来，回来时，手里的大刀已然不见。

薛英暮满意了，脸上露出一丝笑意，带着海青和他雄赳赳地去向了御花园。

春风拂过，烟柳芳菲，桃花灿烂，迎春淡雅。

等薛英暮悠悠地晃到了御花园时，李林和柳佩轩已经用完了午膳，闲闲地赏着花。李林眼尖地注意到了太后的到来，忙不迭地大喊道了句“参见太后”。

柳佩轩因为是背对着薛英暮的方向，晚了几秒钟才叩拜。

薛英暮细细地打量了柳佩轩几眼，和颜悦色地道：“都起身吧。这位便是才冠帝都的柳佩轩柳大人吗？果真是名不虚传，柳大人很少入宫，哀家都快记不得了。”

柳佩轩有些动容地说：“太后过誉了。臣不像李将军那般荣幸，能守在宫中，日日可见太后芳容。太后记得臣乃是常理，臣记得太后便好。”

站在后面的陶瑾然眼皮跳了跳，抬起头略带敌意地看了一眼柳佩轩。

薛英暮面沉如水，别有深意地道：“李将军是我朝栋梁，柳大人亦是。李将军以武保卫皇城，保卫哀家与皇上的安危，柳大人以文随皇上治天下，文臣武将二者缺一不可。”

这下轮到柳佩轩的眼皮跳了，太后这是什么意思？是想拉拢他做太后党，还是和皇上一个扮红脸一个扮白脸？

薛英暮见他不答，也不见怪，只是道：“哀家记得薛老将军在世时，曾与哀家说过，满朝文武他最钦佩的不是王丞相，而是柳大人的父亲柳尚书。当年先帝爷执意改革出新政，是柳尚书不顾自身的安危，冒死上谏，这才打消了先帝的念头，免了一场动乱。如今的柳侍郎，已颇有当年令尊之风，想必令尊在九泉之下，亦会老怀安慰。”

柳佩轩被夸得有些羞愧，头低得更低，腰也弯得更深，而脑子却是清楚了。无论太后是不是想拉拢他，反正鼓励他的言辞都已经说得很清楚了。自己再不表示表示，就难免有些不上道。

柳佩轩诚恳地道：“家父仙去之时，也曾这般教导过我与家兄。家父一生光风霁月，臣身为入子，定不负他遗命。即使是触怒龙颜，也定会助皇上守住大齐江山。”

薛英暮拍拍他的肩膀，以任重而道远的口吻道：“辛苦柳大人了。”

“臣职责所在。”柳佩轩不卑不亢地道。

他话说完，又若有似无地看了一眼海青，道：“李将军今日邀请臣进宫赏花，臣应邀参与。只可惜现下看来，将军还身负重任，怕是没有多少时间，臣不敢打扰，这便退下了。”

薛英暮自然看到了他适才“不经意”的一瞥，知道他这是在说场面话，当下不客气地把海青卖了，笑道：“李将军虽有重任，但柳大人难得进宫，可不能薄待了。恰巧小青无事，便由小青带着柳大人转转吧。”

柳佩轩满面红光地颌首，海青不敢多言。两人走远之后，李林一板一眼地站在薛英暮面前，问：“适才太后说微臣身肩重任，不知太后有何事要吩咐微臣？”

薛英暮斜睨了一眼他面无表情的脸，说道：“李将军，面瘫是病，得治。你去给哀家对着镜子练练喜怒哀乐。”

李林：“是……”

待李林也退下，薛英暮才和陶瑾然缓缓地往积善宫的方向走。

深春的天气，偌大的御花园，不时吹来几阵轻柔中带着湿润的微风，夹带着百花的香气和草木的清新。目光所及之处，是万紫千红，是韶光红粉，是古柳下的蝇虫飞舞。

“小陶子。”

“啊，啊！是。”陶瑾然呆愣了近一分钟的时间才反应过来那句小陶子是在叫他。于是在初时的惊讶变成淡定的答应时，用了一个优雅的二声到四声的转折。

薛英暮抬高下巴，一双漂亮的眼睛里有些不满，她说：“以后在回答哀家问题之前不要唱歌。”

“是。”

薛英暮看他一眼，笑问道：“你以前在永安宫都做些什么活计？”

“杂活。缺人手的时候，奴才就上。”陶瑾然嘻嘻地道。

薛英暮眯起眼睛，语气中毫不掩饰自己的怀疑：“哦？永安宫也会缺人手？”

陶瑾然真诚地颌首，一点点地为太后解疑：“缺的缺的，皇上需要很多人伺候的。譬如皇上沐浴的时候，会有几个太监专门替他洗头，有几个太监为他搓澡，还有的要去拿换洗的衣服。”

薛英暮道：“听你的口吻，是为皇上做过这些？”

陶瑾然摇摇头说：“没有。”

“那哀家倒是好奇，皇上是如何发现你是人才的。”薛英暮放缓语速，一字一字地道。

陶瑾然捂住脸，说出的话却一点也不羞涩：“可能是奴才比较聪明，在那群笨笨的太监里面显得鹤立鸡群。”

薛英暮撇过脸去，想尽力无视此人的无耻。她环顾一周花朵，问道：“你喜欢什么花？”

“奴才喜欢菊花。”陶瑾然认真地道。

“哦？为何？”薛英暮饶有兴致地问。

陶瑾然含着讨好的笑，说：“因为奴才今日看了太后赐给奴才的画，然后不小心发现太后曾穿过绣着菊花的衣裳，奴才被那样子亮瞎了眼，是以决定往后最爱的花一定就是菊花，而且一定是太后身上的菊花！”他一气呵成地说完，气都不带喘一下。

“小陶公公。”

“是。”

“哀家的父亲，薛老将军一生最爱的也是菊花。”薛英暮对这个早年战死的父亲有一种溢于言表的敬爱与怀念，她低下头，淡淡地道，“不是花中偏爱菊，此花开尽更无花。”

陶瑾然从薛英暮的声音中听出了若有似无的失落与伤感来，有些不是滋味地安慰道：“菊花孤高自傲，坚毅不屈，就如同薛老将军的为人。耐寒唯有东篱菊，金粟初开晓更清。”

薛英暮抬起头，目光如炬地盯着他看，漂亮的双眼眸色暗沉，说：“今天是哀家第一次听一个太监吟诗。”

“奴才也是第一次听太后吟诗。”陶瑾然嬉皮笑脸地打着哈哈。

“哀家还以为，一个没念过私塾的太监不可能吟白居易的《咏菊》。现在看来是哀家错了，陶公公真是给哀家不少惊喜。”薛英暮向前慢悠悠地走着，脚步轻缓，明明是一句愉悦的话，话语里的压迫感却越发沉重。

陶瑾然继续嬉皮笑脸，嘿嘿道：“奴才叩谢太后暗夸我有才，奴才是真没上过私塾，只不过以前在御前伺候的时候，听那些大人们文绉绉地念些诗啊词啊，奴才记性好便记住了。让太后惊喜了，奴才真是惶恐。”

薛英暮不再走了，只是回头看着他，陶瑾然一副光明磊落的样子，任由她随意打量。

薛英暮悠然道：“你适才说叩谢，现在可以开始了。”

被欺压的吉祥物：“……”

嗷嗷嗷，太后，您这么丧心病狂，薛老将军知道吗？

薛英暮到底也没丧心病狂地让陶瑾然真的跪下来叩三个响头，两人只是一路走回了积善宫。

小银子给薛英暮呈上燕窝，一边观察太后的表情，一边苦兮兮地道：“陶公公伺候得太后娘娘可还舒服吗？要是那小子不长进，奴才就去提点提点他。”

说是提点提点，实则是教训教训。那小陶子才来几天，太后就带着他去见柳大人，想当初他小银子可是费尽了心思才讨得太后的欢心和信任的啊！

薛英暮横扫他一眼，也不追究他话里的犯上之嫌，只义正词严地道：“永安宫出来的人，皇上总会多留几个吩咐，与其让别人将有些事情添油加醋地传出去，倒不如去哪儿都带着他。”

小银子眉开眼笑地直哈腰，就知道他小银子不是那么容易失宠的人嘛。

未几，海青也从外悠闲地赶来，瞧那一脸的神清气爽，与柳佩轩相处之喜自是不必

多说。

薛英暮喝几口燕窝，瞧着她，语气不像与陶瑾然说话时那般冰冷，反倒带着几丝戏谑之意：“小青，你我主仆多年，我居然今日才发现，柳大人对你不一般啊。”

海青咬咬嘴唇说：“太后，奴婢不是故意的。”

“不是故意欺瞒，还是不是故意与他眉来眼去？”薛英暮眨了眨眼，笑道，“哀家不是不明事理的人。你若真对他有意，哀家便去与皇上说，男欢女爱是再正常不过的事情，没什么不好意思。”

“不……不是，太后别……”海青两只手匆忙地摇着，脆声道，“奴婢是九岁进的薛府，只是九岁之前，在柳府也当过几天下人。今日柳大人见着奴婢，只是与奴婢叙主仆之谊而已，完全不存在男女之情的。太后莫要误会。”

薛英暮看着海青极力辩解的样子，又想起了柳佩轩那副必有所图的模样。终究是年轻气盛啊，有些事情还是由当事人自己说破为好。

薛英暮摇摇头，在此事上也不多做掺和，她黑漆漆的眼珠滴溜一转，想起了下午与陶瑾然逛花园一事，问海青道：“小青，你觉得那陶公公怎样？”

海青素来嫌弃他是永安宫的，见薛英暮主动问起，便铆足了劲儿将脏水往他身上泼，牙尖嘴利道：“太后怀疑他了吗？太后应该知道，永安宫那位让他来，摆明了是想要监视太后的一举一动。他那人外表看上去是个只知道一味奉承的，但俗话说咬人的狗不叫，谁能知晓他内里藏着多少弯沟沟，说不准啊，还真就是一个阴狠毒辣的人！”

薛英暮是晓得海青一向不待见凤承渊的，因而对她的分析听一半放一半。不过不得不说，她现下也觉得那个吉祥物是个外表无害实则深藏不露的人，至少适才的几个太极他都打得极好。而且听太监吟诗分析她父亲，她今日的确是头一遭。

柳佩轩从宫中回来后，已是申时。柳府现如今的当家人，柳佩轩的兄长柳良正端坐在正堂上喝着热茶。柳良见他容光焕发的样子，挑挑眉，沉声问道：“去哪儿了？”

柳良和柳佩轩虽不是一母同胞，但两人的感情却是不差的。

柳佩轩打小对这个兄长便有些敬畏，当即便实诚地道：“李林将军上午发来一个请帖，请我入宫在禁军总处与他小聚，我刚赴约回来。”

“李林将军，你何时与他有交情了？”柳良皱眉问道。

柳佩轩嘿嘿一声，道：“今天上午刚刚培养出交情的。”

柳良对李林的印象不错，更心知他是太后的人。他放下茶杯，低声嘱咐道：“你多与他来往是好事。李林在太后眼前极为得宠，你与他交情深了，或许还能讨得太后的欢心。”

柳佩轩皱眉毛，觉得这句话听上去让人既不舒服又很怪异。

“何必要特意讨太后欢心？只要你我做好分内之事，太后自然会高兴。”柳佩轩闷闷地道。



柳良恨铁不成钢地看他一眼，说：“现在皇上不像先帝那样重视柳家，这些年你我在朝中人微言轻，若能哄得太后欣喜，或许能重现柳家当年的风光。”

柳佩轩不赞同地暗瞟他一眼，反问道：“柳家一直是三大家族之一，哥你又是六部之首，还身兼金紫光禄大夫，这还不够风光吗？”

柳良瞥着他，冷冷地道：“你懂什么？我是金紫光禄大夫，那碌碌无为的薛不凡也是，就因为他的妹妹是太后！就连史俊豪都能得个从三品的御史大夫之位。史家的女儿是愉王正妃，薛家的女儿是当朝太后，只有我们柳家，就出了个尚书。三大家族？呵，那是爹在时，别人的阿谀奉承罢了！”

柳佩轩喝了口茶，极快地道：“反正我觉得这样就挺好的。”

柳良索性不看他，也不知是在气些什么，掀起衣袍，狠狠地踏出了房门。

及至戌时，凤承渊轻车熟路地带着黄公公从永安宫一路走向积善宫。黄公公一副苦瓜脸，他真的不懂皇上是什么心思啊。

反观凤承渊，一脸的悠闲自在。

至积善宫，众宫人行礼，陶瑾然自然也在其中。凤承渊径直走了进去，陶瑾然却一脸晦暗不明。凤承渊深夜造访，莫非真与薛英暮有什么事情？可是看着不像呀……

凤承渊入房时，薛英暮仍是在看书。他暗自回想，只觉似乎从他登基起，每每来时，她不是在睡觉便是在看书，一年来两人交谈的话都不到百句。也是自他登基起，她那纯净善良的微笑变成了一脸的讳莫如深，明绚的少女身影更是如风沙烟月被岁月侵蚀得了无痕迹。

他们是什么时候起第一次冲突呢？

似乎是他执意给史孝一个正二品的武散职，而她出言反对时吧？

那时候，史家最大，兵权在握，再加上先皇的第三子愉王还是史家的女婿，他心生不满，执意削权，却遭到诸多大臣反对。他一身疲惫地来找她，多么希望能得到安慰。然而他只听到了她和那些大臣如出一辙的不赞同的声音，他将在早朝上憋的气一股脑全说了出来，他那时的话里有多少刺他已经记不清了，只是她那时的话他一辈子都忘不了。她那一句“有些感情慢慢地挥霍也就没了，承渊，我不和你吵”，他也一直记得。

她说不和他吵，就真的没再吵过。他们也再没有过分歧，因为他再也不和她讨论朝政了。

感情上的有些裂口，看上去很小，但真的只是看上去而已。就像是他们第一次冲突的时候，凤承渊看着薛英暮的眼睛，才渐渐想起来，她姓薛，也是出自三大家族。即使他们曾经风雨同舟，他们也很难在一条路上走到最后。

薛英暮像是此时才发现他进来，放下书本，笑道：“皇上来了。”

凤承渊淡淡地点头，用闲话家常的语气道：“太后在看何书？”

“只是民间平常的话本子，人不得大雅之堂。”薛英暮从榻上起身，清悦地道。